

教育部技職司

103 年度科技校院系所自我評鑑認定結果  
自我評鑑實施報告審查意見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

主辦單位：教育部技職司  
執行單位：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

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26 日



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  
台北市 100 南海路 1 號 4 樓之 1  
TEL:02-3343-1177 FAX: 02-2394-7261  
<http://www.twaea.org.tw>

#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

系所自我評鑑認定結果

認定



**整體綜合意見：**

1. 學校依據自我評鑑辦法，於 102 年 5 月進行非工程類系所內部評鑑。102 年 11 月辦理專業類系所外部評鑑，14 個受評單位整體評鑑結果皆為「通過」。
2. 自辦外部評鑑皆能依據學校自我評鑑實施計畫辦理，且設立一級自我評鑑委員會、二級自評工作小組與單位工作小組，規劃完善並能落實評鑑業務。
3. 學校自行增加產學合作及國際化相關效標，能彰顯學校所強調之特色。
4. 自評報告內容之呈現，具系統與組織性。
5. 評鑑結果之處理，學校建立自評回饋機制，以確實檢討自評是否完備，過程是否合理可行，據以建立更周延的自評機制與執行步驟，學校認真追求卓越，提升教育之精神與態度，值得肯定。
6. 校務說明中強調「設計與文創啟發的窗口」，但系所相關評量內涵與報告中，在此面向並未見相關連結。
7. 「自我評鑑研習計畫」之確切執行對象與績效宜再追蹤評量。
8. 學校提供之評鑑網址冗長，不方便查閱，建議將「評鑑專區」設置在比較醒目的頁面上。專業類系所外部評鑑結果及管考機制、策略等資料，宜另闢專區呈現，不宜將此等重要資料附錄在會議紀錄內。
9. 獨立系所共有 7 個評鑑主項目，但部分系所外部委員僅有 3 位，建議酌增。